

证券代码：834565

证券简称：特美股份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浙江特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9月12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方式
-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9月2日以书面形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朱仙萍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监事会主席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保证公司监事会正常运转，按照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法规的要求，现选举陈丽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，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浙江特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

浙江特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 年 9 月 12 日